宁夏农林科学院2023年度普法责任制“责任清单”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类别 | 姓名(部门) | 职务/职责 | 普    法    责    任 | 备注 |
| 第一 责任人 | 罗成虎 | 院党组书记 | 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,贯彻落实党中央和自治区党委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,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进行安排部署、统筹协调、督办落实。 |  |
| 主要 负责人 | 赵兵 | 院党组副书记,院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组长 | 主持“院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”全面工作。对全院中长期普法、年度普法以及依法治理工作进行安排部署,听取普法依法治理报告,审定普法依法治理相关文件、材料。 |  |
| 具体牵头部门 | 院办公室 | 抓好院普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各项工作落实 | 落实好全院“八五”普法规划、年度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及考核考评工作请示、报告;组织开展普法宣传教育、考核验收工作;积极参与全区法治政府创建，牵头抓好院内制度建设;收集、上报、交流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信息;征订院普法教材;组织开展普法学法用法考试;筹办普法依法治理相关会议;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。 |  |
| 具体落实单位 | 院属各单位、机关各处室 | 负责本单位(部门)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开展 | 按照院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的安排部署,认真抓好“八五”普法落实、年度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的实施;开展普法宣传教育;完善内部管理规章制度;培养、树立、宣传普法典型,总结典型经验;向院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报告本单位普法工作开展情况。 |  |